



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刘楠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刘楠先生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进行了补充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刘楠	是	1,680,000	2018-2-9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93%	补充质押
合计		1,680,000				0.93%	

2、质押股份的基本情况

公司控股股东刘楠先生将其持有的 1,680,000 股（占其持有公司股份 0.9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7%）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质押期限自 2018 年 2 月 9 日起至刘楠先生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刘楠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80,796,514 股股份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8.83%。刘楠先生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171,925,000 股，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95.09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7.91%。

三、风险应对措施



本次股票质押为对上次股票质押的补充质押,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。刘楠先生资信情况良好,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,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,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,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,刘楠先生将采取补充质押、提前购回被质押等方式应对平仓风险,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;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;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二月十三日